

四川瑞派华茜益州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宠物医院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 月 日，四川瑞派华茜益州宠物医院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宠物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验收工作组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进行专门从事宠物医疗、寄养等方面的服务，宠物医院最大容纳宠物 22 只/d，门诊病患宠物最大流量 20 只/d。本次验收范围为：1F 接待前厅、休息区、商品区、诊断室、输液区、化验室、药房、住院室、X 光室、B 超室、手术室；2F 猫咪诊断室、猫咪住院室、库房、午休间、卫生间、会议室、监控室（拟建），共 201m²；其中，位于 2F 的 X 光室、B 超室由于存在不在本次评价范围之内的涉及辐射的仪器设备，故本次验收不将 X 光室区域纳入验收范围，需在相关区域环评手续完善后另行验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7 年 9 月公司委托海南深鸿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并编制完成了《四川瑞派华茜益州宠物医院宠物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0 月 9 日取得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理委员会环境保护和统筹城乡局出具的环评审查批复（天城管环统复〔2018〕202 号）。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8.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7%。

（四）验收范围

主体工程：1F 为接待前厅、休息区、商品区、诊断室、输液区、化验室、药房、住院室、手术室；2F 为猫咪诊断室、猫咪住院室、库房、午休间、卫生间、会议室、监控室（拟建）；

公用工程：供电、通排风、给水；

环保工程：医疗污水处理设施、医疗废物暂存间、新风系统、紫外线消毒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生活垃圾收集桶、污水预处理池。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无重大变更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医疗废水、生活污水。本项目员工人数 8 人，根据项目实际运行情况可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32\text{m}^3/\text{d}$ ，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 、 BOD_5 、SS、 $\text{NH}_3\text{-N}$ 、总磷、总氮。本项目设置有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医疗用水和地面清洗用水先通过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后与其余生活污水一起经中房润新花园 B 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成都市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锦江。项目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 $\text{NH}_3\text{-N}$ 、总磷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 级标准。

（二）废气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污水处理站恶臭、医疗区废气。

（1）污水处理站恶臭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采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设备位于手术台下方，完全密闭，不存在恶臭问题。

（2）医疗区废气

本项目宠物诊断治疗所产生的恶臭由新风系统处理。项目在整个营业区域范围内设置新风系统，排风口位于项目北侧出入口处，排放口位于一层商铺入口大门顶部，为了防止室内换气对周围环境敏感点造成影响，项目在排风口前段管道处设置紫外线和活性炭吸附装置。室内空气经过紫外线消毒和活性炭吸附后，能大大降低空气中的含菌量和异味。

（三）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如下：①空调室外机噪声：本项目使用一般家用分体式空调，空调室外机位于项目商铺南侧第二层外墙，本身产生的噪声较小，且项目只在白天营业，空调运转时产生的噪声经距离衰减后对楼上住户不会产生影响。②宠物噪声：本项目营运期间，入院宠物会有日常偶发噪声，虽然项目所租赁的房屋具有一定的隔音效果，二楼天花板为砖混结构，隔声效果为 15~20 分贝，此项目主要的

设备、科室以及犬类的寄养或住院设置在一层。二层主要针对噪声较小的宠物猫的住院治疗或寄养，宠物噪声通过墙体隔声和隔音处理后，对周围敏感点影响较小。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无食堂，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宠物毛发趾甲宠物尸体、医疗垃圾、动物粪便、废活性炭、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等。

（1）生活垃圾主要为职工和就诊宠物主人产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至垃圾桶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运处置。

（2）宠物毛发趾甲来源于对其进行毛发修剪等过程，可作为一般固废与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3）宠物死亡后的尸体应由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包装并结扎密封，暂存在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瀚洋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理。

（4）宠物粪便采用撒生石灰的方式进行灭菌处理，粪便经灭菌后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5）活性炭吸附装置消除项目运营产生的异味。活性炭的使用建立台账。废活性炭暂存于医疗垃圾暂存间并定时通知厂家回收。

（6）医疗垃圾本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来源于：①、宠物类检验治疗过程中产生的带血棉球、棉签、注射器等；②宠物在手术过程中产生的病理组织和纱布等；③宠物类输液产生的一次性针头、塑料药瓶等；④过期药品。暂存在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瀚洋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2021年8月23日、8月24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排放口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余氯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级标准要求。

2、噪声

2021年8月23日、8月24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夜间面向小区的点位满足检测结果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标准要求，临街一侧点位满足检测结果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4类标准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检测报告（宏茂检字[2021]第 0803501 号），项目产生的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所提出的环保措施得到了落实，环保设施已建成并投入正常使用，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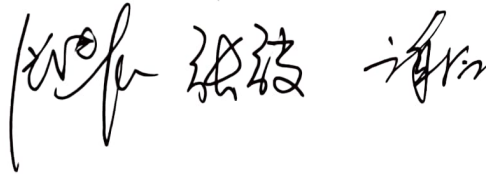
1、加强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有效运行，防止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不断改进完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2、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定期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作为环境管理的依据。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专家组：



四川瑞派华茜益州宠物医院

2021 年 月 日

